

合併鄰地重建 同享容積租稅獎勵

嘉義縣危老重建教育訓練第七場次於 111 年 7 月 6 日舉行，地點選於竹崎鄉公所會議室，竹崎地形多為山坡地，市集商店街集中於竹崎鄉竹崎村，也是竹崎都市計畫區坐落的村莊，都計發布時間係為 63 年 9 月 6 日，範圍以中山路為主體向外延伸。

本場次由長榮大學土地與環境發展研究中心郭鈺涵專員擔任講師，參加學員包含地政士人員與當地民眾，提供現行法令講解及實務經驗與學員分享。

課程內容分成六部分進行說明，諸如法令緣起、重建獎勵及執行成果案例分享等，課程開始郭講師介紹中央立法背景，及落日條款中止時間為 116 年 5 月 31 日，想重建的民眾要趕緊把握最後申請危老重建的時間，鼓勵提早申請，享有容積獎勵較多，容積時程獎勵隨時間逐年遞減 2%。



課程中，學員針對稅賦減免限制與講師進行詢問，郭講師特別說

明重建可合併鄰地(空地)，要注意的是合併鄰地(空地)面積視重建基地，決定容積獎勵及稅賦減免計算方式，為鼓勵危老屋申請重建，算是非常放寬的優待政策。申請危老重建期間，免徵地價稅；重建後地價稅與房屋稅減半徵收二年，若重建前後所有權(自然人)未移轉者，稅賦減免最長可再延續十年之久。

活動最後，郭講師與學員分享重建案執行成果及案例，值得高興的是，竹崎地區第一件重建案正在審理中，雖竹崎都計區較小，但境內之老屋也不在少數，有老房子拆除前可優先考慮採用危老法令，鼓勵大家把握最後五年進行申請。本次課程結束後統計資料為 17 人線上報名，13 人現場報名，共計 30 人報名竹崎公所場教育訓練；現場實到人數為 25 人，完成課程人數為 22 人，課後由長榮大學提供結業證書給需要學員。

